

@长沙飞友：别让你的无人机“黑飞”

相关管理办法正式施行，从买、租无人机，到维修、报废及无人机培训，都得按规备案



扫码看视频

4月19日，嘉禾县广发镇千亩柑橘基地，植保无人机在进行施肥作业。当前正值果树春季管护关键期，该县各果业基地加紧开展施肥、病虫害防治等作业，为全年丰产夯实基础。

黄春涛 摄



@长沙飞友们，以后飞无人机，可别“黑飞”了！4月19日，记者从长沙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警务航空与巡逻防控大队获悉，为规范无人机飞行管理，维护公共安全和空域秩序，《湖南省无人驾驶航空器全生命周期备案管理办法（试行）》已正式施行，此后，从买无人机、租无人机，到维修、报废，甚至搞无人机培训，都得按规备案。

空域实施飞行活动，常规农用无人机作业飞行活动，公安、国安、海关、应急管理部门所属无人机，在其驻地、训练场、靶场等上方不超过真高120米的空域内的飞行活动，民航部门所属无人机在民用运输机场管制区域内开展飞行活动无需向公安机关备案。

线上线下均可办理备案，线上操作更便捷

记者了解到，全省统一备案通道为湖南省无人机备案程序，线上线下均可办理，优先推荐线上操作。

线上备案可通过微信搜索“湖南公安服务平台”，进入“微警务”后找到“无人驾驶航空器全生命周期备案”栏目，按指引填写信息即可。

线下备案可前往属地县市区公安机关派出所，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通过省无人机备案程序完成备案。

值得注意的是，所有备案责任人需保证提交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若备案信息发生变更（如无人机所有权转移、设备维修改装等），要在10个工作日内通过省无人机备案程序更新。

单位持有无人机若丢失、被盗，需立即向公安报案，并同步更新备案状态；无人机报废、毁损灭失的，也要及时报备。

记者了解到，办法施行后，将由公安、工信、市监、邮政、民航等多部门协同监管，建立无人机全生命周期备案管理机制，信息共享、联合执法机制，定期核查备案情况。对未按规备案、整改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将采取责令限期改正、约谈等措施；违反规定的，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追究刑事责任。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项炜 通讯员 谭怡里

特别注意，这些情况飞行要提前审批

需要进行备案的为湖南省行政区域内从事无人机生产、销售、运输、寄递物流、维修、改装、租赁、报废处置以及操控员培训等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持有、使用无人机的单位和个人，无人机反制设备生产、销售企业，应当履行备案责任人职责，严格根据本办法要求开展备案工作。

涉及单位、企业在管制空域、临时管制空域实施飞行；个人或企业组织分布式操作、集群飞行表演活动；通过通信基站或者互联网进行无人机中继飞行；运载危险品或者投放物品（常规农用无人机作业飞行活动除外）；飞越集会人群上空；在移动交通工具上操控无人机飞行等行为，应当按规定事先获得空中交通管制机构批准，并且在实施飞行活动前的三个工作日内，通过省无人机备案程序进行飞行前置备案。

外省人员入湘实施飞行活动的，应当在实施飞行活动前的24小时内省无人机备案程序中进行飞行前置报备。采取非联网方式（离线飞行、本机控制）飞行活动的，应当在实施飞行活动前的24小时内省无人机备案程序中进行飞行前置报备。

单位或者个人操控微型、轻型、小型无人机在适飞

“一犬伤多人” 可享公益全额救助

预计今年6月正式实施 计划用一年时间覆盖全省14个市州



扫码看视频

4月18日，在湖南省医学会急诊医学专委会2026年学术年会暨第四届湘雅急诊医学论坛上，湖南省“一犬伤多人”公益救助项目正式启动。该项目由湖南航天医院牵头，联合中国疫苗行业协会、湖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同发布，将对同一狂犬致伤的多名群众实行全流程公益救助，相关救助细则目前处于拟定完善阶段，计划于今年6月正式落地实施，标志着湖南动物致伤防治迈入规范化、公益化、体系化新阶段。

创新救助模式落地湖南，打造可复制样本

“狂犬病一旦发病，死亡率几乎100%，‘一犬伤多人’属于重大公共卫生风险事件，救助必须跑在病毒前面。”湖南航天医院党委书记、中国医师协会急诊医师分会动物致伤救治学组组长王旭东教授表示，此类事件受害者多为儿童、老人等弱势群体，部分家庭因经济压力延误规范处置，公益救助是守住生命底线的关键举措。

据介绍，该公益救助项目将以湖南航天医院为核心，搭建覆盖全省的动物致伤规范处置协作网络，进一步提升全省狂犬病暴露预防处置规范化水平，切实减轻群众就医负担，降低发病风险，同时提升公众狂犬病防控意识，从源头筑牢安全防线。

根据目前拟定的救助方案，经湖南省疾控部门认定的“一犬伤多人”事件暴露人群，将享受到全流程免费救治，包括免挂号费、免伤口处置费、免疫苗费、免被动免疫制剂费用等，真正实现“零负担”规范处置。

王旭东透露，项目目标用一年时间覆盖全省14个市州，每个市州打造标杆化动物致伤处置门诊，同步推进制度建设、人员培训与健康科普，最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湖南模式”，为全国狂犬病高发省份提供实践经验。

三大学术项目同步启动

除公益救助项目外，现场同步启动三项重磅学术工程，推动湖南动物致伤救治从“临床救治”走向“标准引领、数据驱动、全国示范”。

一是启动《头面部狂犬病暴露临床处置中国急诊专家共识》。头面部暴露风险最高、窗口期最短、处置难度最大，目前国内缺乏专门指南，该共识将填补空白，为全国急诊医生提供权威、精准的处置依据。

二是启动《人畜共患病》教材编写项目。随着动物源性传染病风险上升，教材将面向全国基层医护、急诊医生系统培训，提升早期识别、规范处置、综合防控能力。

三是上线全国动物致伤救治大数据采集系统。搭建全国统一病例登记与监测平台，用真实世界数据支撑临床科研、公共卫生预警与政策优化，为学科高质量发展奠定数据底座。

■文/视频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周顺 通讯员 刘宇 张璋

湖南试点推行学生运动能力达标

四年级须达一级，九年级须达四级，鼓励高中阶段学校参照开展



扫码看名单

近日，湖南省教育厅印发《关于试点推行学生运动能力达标工作的通知》（以下称《通知》），明确自2026年5月至2027年12月，在我省学校体育（校园足球）高质量发展试点地区和试点校中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详细名单扫二维码），推行学生运动能力达标试点工作，鼓励高中阶段学校参照开展。

《通知》指出，此次试点依据国家《学生运动能力测评规范》开展，旨在践行“健康第一”教育理念，落实学生体质强健计划相关要求，推动学校体育规范化、标准化、高质量发展。

具体试点目标为：小学阶段对应年级学生90%达到相应等级及以上水平（四年级达一级、六年级达二级），初中阶段对应年级学生80%达到相应等级及以上水平（八年级达三级、九年级达四级）。试点学校学生毕业后需熟练掌握1至2项专项运动技能。

试点地区将形成规范统一、闭环管理的学生运动能力等级认证机制，基本形成“兴趣引领、因材施教、全员参与、认证衔接”和“学、练、赛、评、测、认”一体化推进的运动能力测评体系。

为推进试点落地，《通知》明确了多项重点任务。各试点需组织体育教师熟练掌握国家标准，开展专项培训；深化体育课程改革，义务教育阶段每天开设一节体育课，落实课间15分钟要求，鼓励有条件的中小学校上下午各安排一次不少于30分钟有质量的大课间体育活动，保障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杜绝“说教课”和“不出汗”的体育课，科学设计运动负荷。

组织开展测评认证，按照学生自主选择项目“定级不定项”的原则，各试点要在每年5至6月组织学生开展运动能力达标测评，实行测评人终身负责制，证书全省互认互通且不得收取相关费用；同时加强宣传引导，营造家校社协同育人氛围。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刘镇东